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2.	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戶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每股1.11港仙之末期股息。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3.	(i) 重選王秀春先生為董事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ii) 重選王利凱先生為董事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iii) 重選王麗芳女士為董事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iv) 重選侯思明先生為董事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4.	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3,335,556 99.976928%	130,000 0.023072%
5.	授權董事一般權力以發行本公司之新股份	563,335,556 99.976928%	130,000 0.023072%
6.	授權董事一般權力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563,465,556 100.000000%	0 0.000000%
7.	根據第6項決議案購回股份數量以擴大第5項決議案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563,335,556 99.976928%	130,000 0.023072%

附註：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大多數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825,400,000股。此外，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身份)持有6,39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77%，須及已經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819,008,000股。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1)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於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2)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及(3)概無股東已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權。全體董事均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華滋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秀春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秀春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王利凱先生及王麗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衛先生、侯思明先生及孫大建先生。